

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泰建发〔2020〕270号

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《泰州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住建局、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督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18号）、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（住建部令第50号）、《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》（江苏省人民政府第66号令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经过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同意印发《泰州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办法》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0年9月30日